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4-082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3 股。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 400,010,000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分配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3,059.15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故不再计提）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可分配利润 173,059.15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436,884.78 万元，资本公积金为 2,080,396,394.83 元（其中股本溢价 2,080,098,394.83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 400,010,000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分配 2024 年半年度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0,025,000 元（含税）。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预计合计转增股本 120,003,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增加至 520,013,000 股（具体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充分体现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规范、有效。监事会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